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麒盛科技”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6年4月6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通知，2026年4月1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全体与会董事一致推举黄小卫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经审核，审计委员会认为：《麒盛科技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议程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麒盛科技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公允地反映出公司 2025 年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没有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麒盛科技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麒盛科技 2025 年度环境、社会和治理（ESG）报告》及其摘要。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上市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40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52,991,621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9,418,826.94 元（含税），占当年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47.09%。

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麒盛科技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支付 2025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经审核，审计委员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承担公司审计的能力，具备足够的独立性、诚信度、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的工作要求，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麒盛科技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经审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 2026 年度董事的报酬确定是依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市场情况及人员工作情况，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的薪酬水平制定的，充分体现了短期和长期激励相结合，个人和团队利益相平衡的设计要求；2025 年度董事的薪酬系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市场情况及人员工作情况，以绩效评价作为重要依据进行发放，薪酬发放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 sse. com. cn）披露的《麒盛科技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关联董事黄小卫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经审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确定是依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市场情况及人员工作情况，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的薪酬水平制定的，充分体现了短期和长期激励相结合，个人和团队利益相平衡的设计要求；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系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市场情况及人员工作情况，以绩效评价作为重要依据进行发放，薪酬发放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 sse. com. cn）披露的《麒盛科技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 sse. com. cn）披露的《麒盛科技 2025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 sse. com. cn）披露的《麒盛科技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 sse. com. cn）披露的《麒盛科技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李荣华-已离任）》《麒盛科技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周易-已离任）》《麒盛科技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于团叶）》《麒盛科技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张诚）》《麒盛科技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郑云瑞）》。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唐颖、徐建春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经审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1、公司 2025 年度与相关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实际交易时的定价公允、合理，交易公平、公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2、公司对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符合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3、相关关联交易按市场方式定价，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4、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依法回避表决。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 sse. com. cn）披露的《麒盛科技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 sse. com. cn）披露的《麒盛科技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 sse. com. cn）披露的《麒盛科技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 sse. com. cn）披露的《麒盛科技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审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 sse. com. cn）披露的《麒盛科技审计报告》及《麒盛科技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通过〈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经审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编制的《麒盛科技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全面地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执行和运行的实际情况。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相关规定，结合经营的实际情况，已建立了比较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制订了比较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且相关的制度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 sse. com. cn）披露的《麒盛科技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的议案》；
关联董事于团叶、郑云瑞、张诚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 sse. com. cn）披露的《麒盛科技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 sse. com. cn）披露的《麒盛科技审计委员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 sse. com. cn）披露的《麒盛科技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 sse. com. cn）披露的《麒盛科技关于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半年度评估报告》。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 sse. com. cn）披露的《麒盛科技关于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二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经审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能够真实、准确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 sse. com. cn）披露的《麒盛科技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二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

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经审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 sse. com. cn）披露的《麒盛科技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二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经审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为 10,000.00 万元，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现金的管理收益，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本次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 sse. com. cn）披露的《麒盛科技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二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麒盛科技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二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麒盛科技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三、上网公告附件

- 1、麒盛科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决议；
- 2、麒盛科技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 3、麒盛科技审计委员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 4、麒盛科技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四、备查文件

- 1、麒盛科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麒盛科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麒盛科技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4、麒盛科技第四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5、麒盛科技 2025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特此公告。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